

【通关监管】海关监管作业场所如何申请设立

产品名称	【通关监管】海关监管作业场所如何申请设立
公司名称	深圳市红三羊供应链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东门南路1006号文锦渡口岸综合报关大楼628E
联系电话	0755-25108873 18807550903

产品详情

一、概念

海关监管作业场所是由企业经营管理，供进出境运输工具及海关监管货物进行进出、装卸、储存等活动的场所，需符合相关设置规范并办理海关手续。

二、设立依据

依据包括：海关总署令第240号附件38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监管区管理暂行办法》及海关总署公告2021年第4号《关于修订 海关监管作业场所（场地）设置规范 等的公告》。

三、申请流程

企业需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与经营范围相一致的工商核准登记。提交材料包括符合规范的场所、注册申请书及功能布局和监管设施示意图。海关依据相关法规办理行政许可。

四、设置规范

场所应实现口岸前置拦截、查验、检疫处理等功能区，并具备独立的封闭区域、符合要求的场地及用房、信息化管理系统等。对于特殊因素无法完全封闭的场所，可进行相应调整。

五、监控设置

重点监控区域包括泊位、装卸区、货物堆存区等，需安装与海关联网的视频监控系统，视频存储时间不少于3个月。

以上是海关监管作业场所设立的基本指南，供企业参考。具体申请和设置要求，还需根据相关规定进一步了解和执行。